

## 第三章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, 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中国美术学院2025年全校空调维保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的承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中国美术学院2025年全校空调维保项目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：浙江上易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81人,营业收入为14661.4万元,资产总额为20711.1万元<sup>1</sup>,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浙江上易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月14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